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8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6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6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567,699.3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力求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方法及基本面分析进行积极的指数组合管理与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指数化投资的基础上通过数量化方法进行投资组合优化，在控制与业绩比较基准偏离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得超越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指数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020	0060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86,940,690.34 份	34,627,009.0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8 年 7 月 1 日-2018 年 9 月 30 日)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32,538.51	-651,623.34
2.本期利润	184,372.92	283,660.3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1	0.006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7,034,695.51	34,636,968.6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11	1.0003
------------	--------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1%	1.15%	-1.95%	1.29%	2.06%	-0.14%

2、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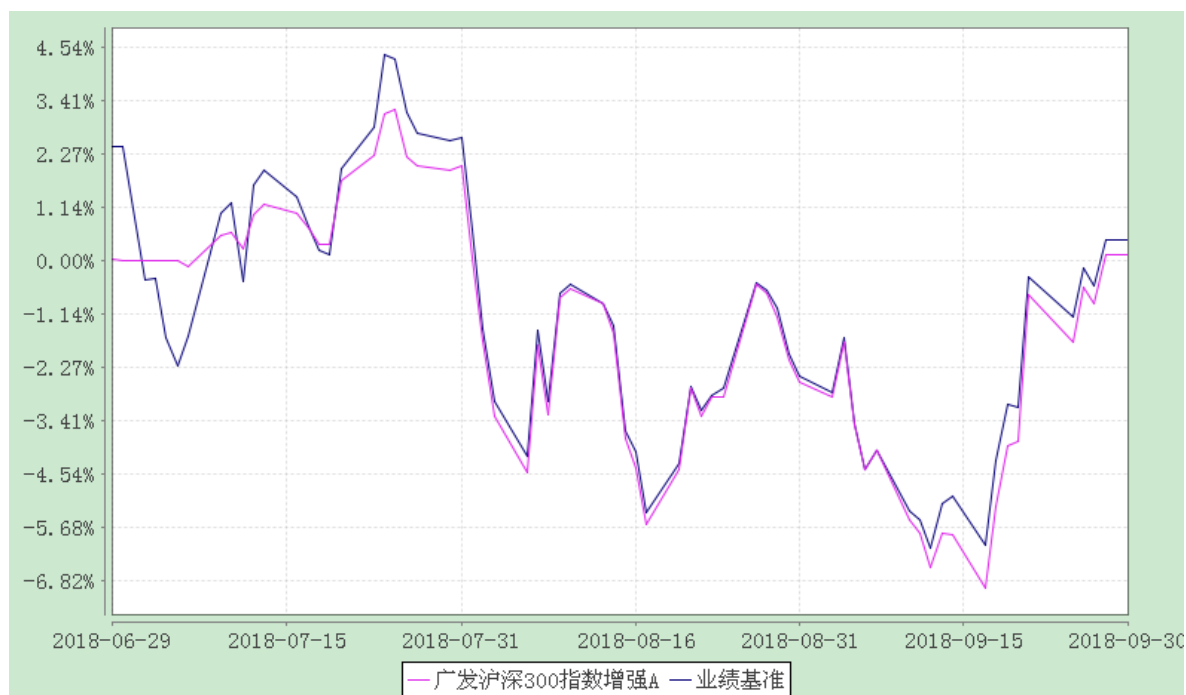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3%	1.15%	-1.95%	1.29%	1.98%	-0.1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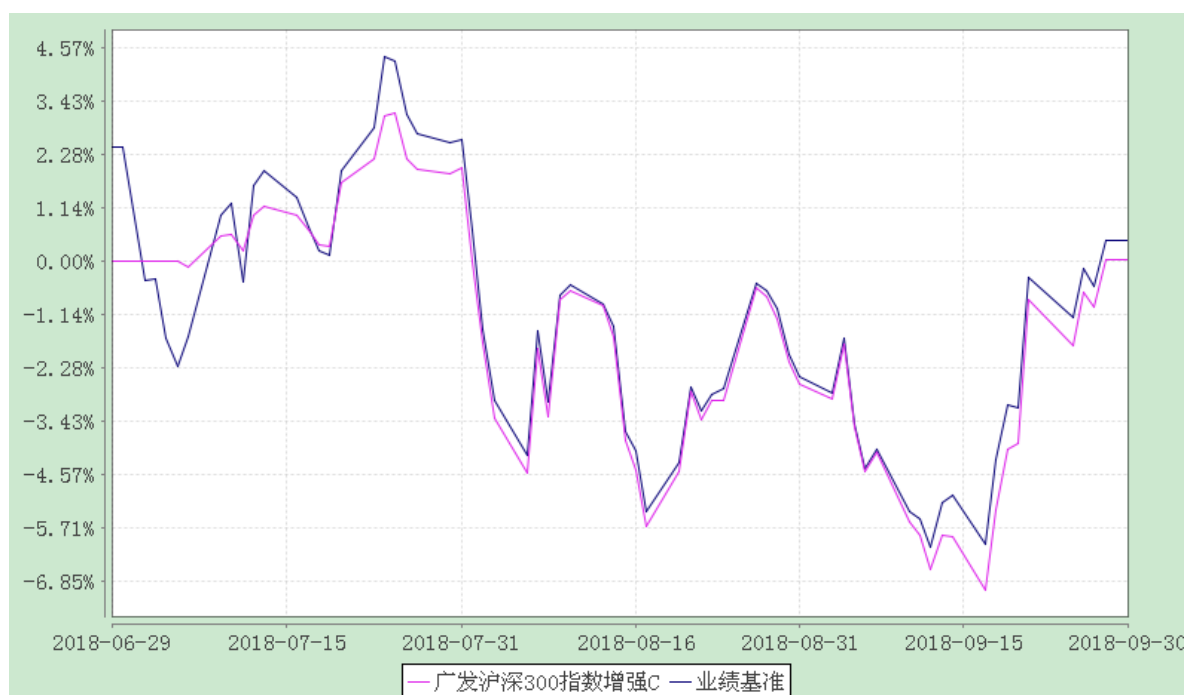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1.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2.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披露时点本基金成立未
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至披露时点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杰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6-29	-	10 年	赵杰先生，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量化研究员、量化投资经理，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量化投资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二部量化研究员。现任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任职）。

注：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制度规定投资组合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备选股票库，重点投资的股票必须来源于核心股票库，投资的债券必须来自公司债券

库。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原则上禁止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投资组合除外）或同一投资组合在同一交易日内进行反向交易。如果因应对大额赎回等特殊情况进行反向交易的，则需经公司领导严格审批并留痕备查。

本投资组合为指数增强型基金。本报告期内，本投资组合与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主动型投资组合未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与本公司管理的被动型投资组合发生过同日反向交易的情况，但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这些交易不存在任何利益输送的嫌疑。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三季度，受中美贸易战、金融去杠杆等因素的影响，A 股市场低位震荡。本产品通过量化多因子选股模型构建投资组合，相对业绩基准获取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具体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如下：

1、本基金成立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在之后一个月的封闭期中，利用择时模型择机稳步建仓，在封闭期结束时仓位上升至 90%以上，之后仓位基本保持稳定；

2、利用多因子模型进行股票组合的构建，为获取稳健持续的超额收益，模型严格控制在行业、市值等风险因子上的偏离。沪深 300 指数主要由大中型蓝筹白马股票组成，中长期来看基本面财务因子相对市场面交易因子表现较为突出，能够贡献较为稳定的超额收益。近年来国内外市场的互联互通，参与者的机构化和价值投资的趋势兴起，也有利于基本面因子的表现。模型在选股因子方面对盈利、估值和成长等基本面因子给予了更高的关注。

接下来，市场的运行逻辑依然没有改变，我们仍将均衡配置基本面因子，构建投资组合，保持超额收益的稳定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1%，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3%，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为-1.95%。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2,618,589.21	91.66
	其中：股票	112,618,589.21	91.66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044,632.87	7.36
7	其他各项资产	1,196,351.77	0.97
8	合计	122,859,573.8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445,956.00	2.83
C	制造业	46,222,602.15	37.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516,968.00	2.89
E	建筑业	3,688,988.00	3.03
F	批发和零售业	3,228,954.50	2.6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891,897.00	2.3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0,088,839.69	32.95
K	房地产业	5,135,857.32	4.2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978,598.00	1.6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77,200.00	0.7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42,728.55	1.27
S	综合	-	-
	合计	112,618,589.21	92.5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86,100	5,897,850.00	4.85
2	600036	招商银行	152,901	4,692,531.69	3.86
3	601398	工商银行	772,500	4,457,325.00	3.66
4	601288	农业银行	1,133,500	4,409,315.00	3.62
5	601229	上海银行	272,940	3,329,868.00	2.74
6	600030	中信证券	199,400	3,327,986.00	2.74
7	601688	华泰证券	200,500	3,157,875.00	2.60
8	600900	长江电力	175,200	2,869,776.00	2.36
9	603288	海天味业	36,000	2,851,200.00	2.34

10	002304	洋河股份	22,215	2,843,520.00	2.34
----	--------	------	--------	--------------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招商银行（招商银行：600036）为本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之一。2018 年 5 月 4 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针对招商银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等行为给予罚款人民币 6570 万元的行政处罚。

上海银行（上海银行：601229）为本基金的前十大持仓证券之一。2017 年 10 月 30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苏州监管分局针对上海银行以自有资金嵌套通道向房地产企业提供融资，贷款资金回流支付土地出让价款的行为给予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 144.7093 万元，并处罚款人民币 144.7093 万元的行政处罚。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上述股票系标的指数成份股，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上述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5,390.8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38.39
5	应收申购款	1,109,222.5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96,351.7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沪深300指数增强A	广发沪深300指数增强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2,607,543.38	58,124,219.9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781,412.15	8,622,478.8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448,265.19	32,119,689.7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6,940,690.34	34,627,009.04
--------------	---------------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广发沪深300指数增强A	广发沪深300指数增强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800.08	-
本报告期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本报告期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800.08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8.23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800.08	8.23%	10,000,800.08	8.23%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800.08	8.23%	10,000,800.08	8.23%	三年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四)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 法律意见书
-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八) 《广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版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 1. 书面查阅：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13:30-17:0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 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